

莱州市文昌小学校车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为做好我校学生接送车辆安全事故防范处置工作，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学生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工作和生活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和上级部门有关规定，现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学生接送车辆安全事故应急处理的工作原则： 统一指挥；紧急处置；协调一致；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

（二）成立接送学生车辆安全事故应急处理的指挥领导小组
职责：

1、学校接送学生车辆安全管理领导小组：

组 长：周振中

副组长：吕美玲

成 员：协助车辆接送人员及各班班主任 安全员

2、领导小组职责：主要是对各接送车辆实行统一领导，统一组织，统一指挥。领导小组组长是应急预案的总指挥，根据事故等级启动应急预案和发布解除救援行动的信息，按统一指挥、分级响应、岗位责任、互相配合的运行原则，采取一切必要手段，组织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救护工作，把事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做好稳定教育教学秩序和伤亡人员的善后及安抚工作；对应急工作中发生的争议采取紧急处理措施；向当地上级或当地有关部门通报应急救援行动方案，并提出要求支援的

具体事宜，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各项工作。

（三）应急响应和处理程序：

1、接警与通知：事故发生后，在场人员必须立即将所发生的事故情况第一时间报告校长，校长必须掌握的情况有：事故发生的时间与地点、种类、强度、危害；在基本掌握事故情况后，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迅速赶赴现场组织抢救。同时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报案并配合公安部门开展工作，还应根据需要通知急救、医疗、消防等部门参与现场救护。

2、日常遇到恶劣天气，请求上级有关部门，果断采取停运、调整上课时间、停课、提前放假等措施，确保学生安全。

（四）现场应急抢救及保护：

1、在场人员应首先检查学生受伤情况。第一时间报告校长。如果有学生受伤，根据先重后轻的原则立即对受伤师生进行应急救护处置。同时向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报案并配合公安部门开展工作，还应根据需要通知急救、医疗、消防等部门参与现场救护。组长通知保安要确保急救车、交警车辆进校后有人引导。急救车到达后，组长应立刻向急救人员报告情况，派班主任和医生随车参与救治。

2、班主任及时通知家长事故情况和学生被送往的医院地址，请家长到医院。并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物证等，待公安交警部门赶到后及时移交现场保护。

3、政教处和相关部门的领导分别做好教师和学生教育工作，

稳定师生情绪，要求各类人员绝对不能以个人名义向外扩散消息，以免引起不必要的混乱；对情绪反应较大者安排心理教师进行辅导；如有新闻媒体要求采访，必须经过校长和上级部门同意，由小组统一对外发布消息。未经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接受采访，以避免报道失实。

(五) 家长接待：

组 长：李永教

副组长：曲跃辉

成 员：各班班主任

1、组长根据校领导通知启动本组工作及通知保卫人员防止肇事车辆逃脱。

2、看望、援助、救助伤亡学生家庭。如有个别家长来访，教导处领导、政教处领导、班主任做好家长的思想工作和接待工作；总务处协助处理伤亡学生的善后工作，安排住院学生的家属的食宿。

3、不搞分段解决。学校在无力调解学校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处理时，组长报请上级部门介入调解解决。

4、保卫组织人员严格核查外来人员身份，不准非当事人家长和闲人进入校园，保证校园的治安秩序的稳定。根据教育部《学生伤害事故的处理办法》有关条款规定，在事故处理过程中，受伤害学生的监护人、亲属或其他有关人员，在事故处理过程中无理取闹，扰乱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或者侵犯学校、学校教师

或者其他工作人员的权益的，应当报告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六) 事故调查：

1、上级指派的领导；教导处、政教处、总务处相关领导。

2、配合上级部门进行事故处理及调查工作。调查事故原因，整理事故记录，形成书面报告。

3、向教体局报告事故处理结果。对违反本预案，不履行应急救援工作的，发布假消息的，不服从应急救援指挥的人员进行处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